

海原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海原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联系：海原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地址：海原县建设路，邮编：755200，电话：0955-4015730。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海原县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始终坚守“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核心理念，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有效提高了为群众服务的水平。现将我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5 年，海原县应急管理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9 条，其中在海原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内容共有 12 条；在“海原应急”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97 条。公开的内容包括：执法计划、安全生产的有关信息、安全生

产政策法规和全县安全生产动态消息等。全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充分展示了应急管理局良好社会形象。

（二）加强依申请公开。2025年，我局未收到任何形式的申请公开信息要求。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按照要求，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明确专人加强政府信息日常管理工作，并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处理等方面的制度及执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后管理。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重要政府信息，通过统一平台规范发布，切实提高管理效率。

（四）平台建设方面。加强公开平台建设，继续梳理和规范发布内容。结合应急管理职能，积极做好政府门户网站社会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专栏的日常维护，同时着力打造“海原应急”微信公众号作为信息发布平台，严格按照“三审三校”要求进行审核把关，及时更新相关内容，方便更多群众查询。

（五）监督保障方面。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办公室。同时，我局配备相应工作人员1名，强化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障。加强工作人员的保密意识培训，建立和完善了信息发布审核等相关工作制度。积极推动应急管理政府信息公开，积极认真应对社会舆情，妥善处置舆情突发事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接受群众监督和有关部门监督，同时执行内部监督制度。2025年海原县应急管理局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

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我局高度重视并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以下问题需要加以改进：一是主动公开信息范围应更加全面，力度仍需加强。二是主动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三是对于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的应用还需进一步探索学习，需在提高发布质量和提升影响力上发力见效。

(二) 改进措施

下一步，县应急管理局将继续按照府公开工作要求，不断深化主动公开内容，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覆盖面，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推进风险预警信息及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处置信息的公开和生产安全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信息公开，按照规定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优化公开渠道，推动政务新媒体健康发展，坚定不移的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5 年政务公开工作亮点。一是公开渠道创新增效。打造“网站+新媒体+实体”举证，推出便民窗口服务，上线应急避难场所、隐患举报等便民专栏，切实解决群众难题。二是**重点领域持续深化**。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主线，系统推进“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各项措施，着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安全防控体系。公开公示典型案例，以“查处一起、警示一片”强化社会监督，增强社会公众对应急管理、生产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认同和支持，进一步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三是**互动机制闭环升级**。建立“举报-核查-反馈-奖励”全流程机制，公开安全生产举报奖励案例，畅通 12350 举报渠道，同步公示事故整改落实情况，实现政务公开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

（二）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5 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